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东吴配置优化混合
基金主代码	582003
交易代码	582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92,902.4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根据不同市场情况变化,对股票、债券及其他投资品种的配置进行优化调整,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风险控制的基础上,追求稳健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吕晖	贺倩
	联系电话	021-50509888-8206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lvhui@sc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50509666/400-821-0588	95599
传真		021-50509888-8211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sc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12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5,454,974.05	35,214.75	-
本期利润	-1,761,465.19	-660,499.52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0	-0.0037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9.58%	41.08%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663	0.1633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831,377.61	213,959,565.18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337	1.1839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转型前为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8月19日成立,2017年12月25日变更为“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51%	2.00%	-5.23%	0.81%	-10.28%	1.19%
过去六个月	-23.55%	1.83%	-5.84%	0.74%	-17.71%	1.09%
过去一年	-29.58%	1.60%	-10.26%	0.66%	-19.32%	0.9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82%	1.58%	-10.47%	0.66%	-19.35%	0.92%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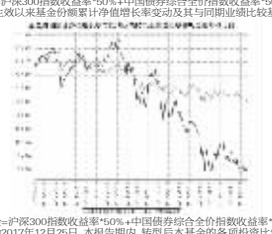

注:1.业绩比较基金=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2. 本基金转型日为2017年12月25日,本报告期内,转型后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投资范围及比例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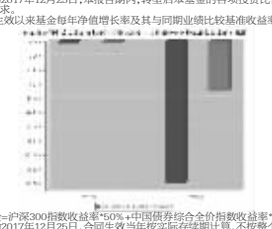

注:1.业绩比较基金=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2. 本基金转型日为2017年12月25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4年8月27日获证监基字[2004]32号开业批文,并于2004年9月2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27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7664967591。目前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海澜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控股70%和3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公司目成立以来,始终坚守“诗人忠、办事诚、共享共赢”的东吴文化,追求为投资者奉献可持续的长期回报。近年来,在资管营大背景下,公司推进公募基金、专户业务以及子公司业务协同发展,进一步加快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综合性现代财富管理机构转型。

截至2018年年末,公司整体资产管理规模近587.35亿元,其中公募基金232.14亿元,专户业务310.24亿元,子公司44.97亿元;旗下管理着29只公募基金,69只存续专户资产管理计划,24项存续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子公司),涵盖了高中低不同风险层次的多元化产品线,可满足不同类型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自2015年以来,公司在成长股投资的传统优势基础上,进一步引入了量化投资策略,并在业内率先成立了绝对收益部,谋求穿越牛熊的长期业绩回报。

经过多年积累和布局,公司的公募业务已形成三大投研“特色”:1.权益投资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优质成长股,根据中国经济转型升级机遇;2.绝对收益提倡“用权益投资做绝对收益”的理念,借助量化模型进行择时和选股;3.固定收益以稳健为本,兼顾流动性与收益率,为大类资产配置提供基础性工具。

海通证券固定收益类资产业绩排行榜的最新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年末,东吴旗下的固定收益类基金以12.59%的最近一年的净值增长率,位列81家入选基金公司的第六位。

近年来,公司凭借扎实的投资团队,出色投资业绩,斩获了诸多奖项,比如2018东方财富风云榜连续三年稳同报基金*东吴增利债券基金(东方财富网)、第十五届“金基金”奖债券基金奖*东吴增利债券基金(《上海证券报》)、2017年度三年持续回报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东吴增利债券基金(《证券时报》)、2017年度最受欢迎新发基金*东吴双三角股票型基金(东方财富风云榜)、2016年度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东吴增利债券基金(《证券时报》)、2016年度最受欢迎债券类基金*东吴鼎利债券基金LOF(东方财富风云榜)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程涛	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2018年4月19日	-	15年	程涛,博士。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经理;2013年3月起程涛同志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首席投资官、专户投资总监等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其中,自2017年6月21日起担任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2月27日起担任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4月19日起担任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12月25日由原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其中,2013年8月1日至2015年2月6日任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1日至2015年2月6日任东吴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13日至2015年2月6日任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3月19日至2015年4月14日任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杨庆定	固定收益总监兼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2014年6月28日	2018年4月19日	13年	杨庆定,博士,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专业毕业。历任大众国际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研究员与结构融资部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07年7月至2010年6月期间任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4月再次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固定收益总监兼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基金经理,自2014年5月9日起担任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6月28日起担任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6年5月19日起担任东吴鼎元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其中,2014年6月28日至2018年4月19日担任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12月25日由原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2013年6月25日至2018年12月5日担任东吴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东吴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赵梅玲	基金经理	2016年5月10日	2018年4月19日	11年	赵梅玲,硕士,2007年7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行业分析师,2012年7月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直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曾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自2018年3月12日起担任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2月27日起担任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4月19日起担任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12月25日由原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其中,2013年8月1日至2015年2月6日任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13日至2015年2月6日任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3月19日至2015年4月14日任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对外公告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因持有的个别股票连续停牌,出现连续十个交易日以上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被动超过基金资产净值10%的情形。除此之外,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制度和流程覆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决策内部控制:1、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保持相对独立性的同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2.公司研究策划部的研究工作实行信息化管理,研究成果在统一的信息平台发布,对所有产品组合经理开放;3、坚持信息保密,禁止在除统一信息平台外的其他渠道发布研究报告,禁止在研究报告发布之前通过任何渠道泄露研究成果信息。同时,公司还建立了严格的投资交易行为监控制度,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程监控,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交易进行了相关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全年经济整体下滑,一季三季度稳中下滑,四季度下滑幅度明显扩大。预计全年实际GDP增速6.5%附近,名义GDP方面,预估全年名义GDP约处于较高水平9.6%附近。由于我国整体仍处于偏紧的信用环境中,且外围经济将在19年加速回落,我们预计2019年经济仍总体下行,名义GDP增速在7.5%-8%,实际GDP增速在6.1%-6.3%;

今年以来,市场风险较多,无论是信用紧缩带来的中期盈利增速下调还是贸易战带来的风险偏好持续回落以及内生的经济周期衰退,库存周期见顶都大幅推升了市场的风险溢价水平,使得风险溢价水平回到历史可比的高位上;虽然另一方面,无风险利率在融资需求放缓和央行货币政策持续放松的背景下持续下滑,但由于信用溢价的高增和部分广谱利率与无风险利率的差值扩大以及M2在金融去杠杆下持续紧缩,利率和流动性对估值的影响不足以抵消风险溢价水平的回落;虽然在一年中大多数时候,盈利增速为正,但估值的大幅回落带来了权益市场的大幅下跌。

在7月份以后,从723国常会开始政策陆陆续续的发出,从基建稳定投资、社保退费稳定就业、国务院发布促进内需消费、鼓励科创和减少交易阻力、提前发行专项债、进一步增加货币政策灵活性等表述逐步开始加码对冲经济的回落,但由于经济内生惯性强,信用吸纳主体和承载主体受到金融去杠杆和其他政策明显压制,再加上外围的反反复复以及四季度金融市场的压力和部分政策略有不及预期的原因,下半年市场没有有效反转;但板块性的机会仍然明显出现,一方面受益于松监管、稳市场的举措,部分具有质押压力的股票压力缓解显著,龙头成长股开始纷纷回购股票和声明与市场沟通;另一方面,基建投资、金融股票、地产股公用事业持续抬升,受益于政策或经济逆周期和自主可控内需,以及前周期的预期这类股票表现较好;

目前政策方面已经进入加速对冲阶段,调整涉及多面,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监管政策上均有一定程度放松,扩基建、稳就业、稳金融、松货币、保融资、措施层出不穷,未来政策们有进一步放松空间。

该期间东吴配置优化基金操作注重风险收益比指标,在择股的基础上加入择时,使基金组合的收益与承担的风险是相匹配,对行业无明显的倾向,选股的方向主要为各个板块中成长性企业,在企业的真正成长阶段进行投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8337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5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2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市场还在磨底阶段,但明年将确定性地存在阶段性机会,整体情况将明显好于今年。

目前政策持续加码对冲信用紧缩和外部环境变化,但市场的风险偏好和预期可能改动,好的方面来看信用紧缩还未得到有效缓解,但随着专项债的加码和表外对信用紧缩的贡献度下降,信用紧缩进一步下行的空间不大,19年大概率筑底反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将进一步放松,对冲业绩需求的同时,估值压力或会逐步变小;但不好的方面仍然存在,外围经济拖累将明显加大,19年将是全球经济共振回落的态势,且外围金融市场已经开始承压,风险情绪的传染将压制国内风险偏好;今年以来的信用吸纳和承载主体缺位可能也将导致经济下滑的时间偏长。

在信用紧缩将缓解、利率仍在持续下行并有望带动信用及信用风险溢价回落的以及强周期股“杀业绩”大概率超市场预期、大盘小盘业绩增速差缩窄的情况下,本基金仍将主线布局于业绩确定性强、信用风险可控、估值合理的优质成长股,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本面情况的变化适度参与避险类股票和逆周期股票,并且积极参与确定性的风险偏好回升机会,增厚组合收益,并同时兼顾风险和收益的平衡。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公司设立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分管运营副总经理、督察长、投研部门(包括但不限于研究策划部、权益投资部、绝对收益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负责人、合规风控部负责人、基金事务部负责人以及至少一名基金事务部估值业务骨干等人员组成,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担任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同时,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主席指定的其他人员可以列席会议。

公司在充分考虑每个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由估值委员会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投研部门相关业务人员负责在基金资产估值委员会要求下提供相关分析及数量模型构建及修改的建议;公司副总经理、基金会计等参与基金组合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督察长、合规风控人员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事项的合规合法性进行审核与监督。基金经理参与估值委员会对估值的讨论,发表意见和建议,与估值委员会成员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公司现没有进行任何定价服务的约定。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因赎回等原因,本基金于2018年4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已上报中国证监会,公司正在完善相关应对方案。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年12月31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由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基金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0469066_B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315,617.66	4,046,914.52
结算备付金		23,496.83	3,275,692.19
存出保证金		7,152.01	17,362.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9,226,504.32	175,881,889.19
其中:股票投资		9,226,504.32	137,155,805.0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38,726,084.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2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4,580.02	10,710,097.02
应收利息	7.4.7.5	304.77	1,191,909.9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79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0,677,655.61	215,124,65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0,588.31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022.16	271,473.94
应付托管费		2,170.36	45,245.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8,583.15	144,460.64
应交税费		603,912.20	603,912.2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48,001.82	100,000.00
负债合计		846,278.00	1,165,092.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1,792,902.46	180,720,088.44
未分配利润	7.4.7.10	-1,961,524.85	33,239,47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31,377.61	213,959,56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77,655.61	215,124,657.62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8337元,基金份额总额11,792,902.46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2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50,449.36	-543,332.37
1.利息收入		403,795.88	85,710.5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45,820.21	1,657.17
债券利息收入		220,523.70	37,064.2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37,451.97	46,989.0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626,906.54	66,665.0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6,820,033.30	256,281.5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09,806.17	-189,616.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16,679.41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7,216,439.24	-695,714.2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35,287.46	6.34
减:二、费用		1,711,015.83	117,167.15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763,743.76	61,490.13
2. 托管费	7.4.10.2.2	127,290.68	10,248.37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552,585.81	725.5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451.12	-
7. 其他费用	7.4.7.20	266,944.46	44,703.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1,465.19	-660,499.5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1,465.19	-660,499.5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0,720,088.44	33,239,476.74	213,959,565.1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61,465.19	-1,761,465.1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8,927,185.98	-33,439,536.40	-202,366,722.3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66,630.93	190,056.14	2,756,687.07
2.基金赎回款	-171,493,816.91	-33,629,592.54	-205,123,409.4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792,902.46	-1,961,524.85	9,831,377.6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2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1,072,205.13	33,964,636.39	215,036,841.5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60,499.52	-660,499.5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52,116.69	-64,660.13	-416,776.8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106.89	553.52	3,660.41
2.基金赎回款	-355,223.58	-65,213.65	-420,437.2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0,720,088.44	33,239,476.74	213,959,565.1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炯 徐明 吴婷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8月19日起转型为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又于2017年12月25日起转型为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506号《关于同意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2年8月13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775.673,452.6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3日,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届满。由于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根据《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保本周期届满后,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同日失效。2017年12月21日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内容包括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业绩比较基准、估值方法以及修订基金合同等,并同意将“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开公告之日起,《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东吴配置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同日失效。

本基金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次级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5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企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股指/国债期货投资

买入或卖出股指/国债期货投资于成交日确认为股指/国债期货投资。股指/国债期货初始合约价值按成交金额确认;

股指/国债期货平仓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股指/国债期货的初始合约价值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5)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6)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